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暨導師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0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13 時

會議地點：教 C324 會議室

主持人：范主任熾文

記錄：蔣慧妹(碩博)

連梅秀(學士)

出席人員：張志明老師、潘文福老師、紀惠英老師、簡梅瑩老師、陳成宏老師、蘇鈺楠老師、謝卓君老師、吳新傑老師

請假人員：梁金盛老師

列席：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由一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 月 23 日學術研討會議程與分工計畫案。

案由二決議：本系優良導師遴選案決議推舉大四班兩位導師潘文福老師、簡梅瑩老師。

案由三決議：照案通過 103 年 5 月 2 日 3 日國際學術研討會職責分工案。

案由四決議：全系老師指導本系學生撰寫大專生國科會計畫案決議請紀惠英老師及簡梅瑩老師提供指導學生的計畫書予其他老師參考，並請各位老師依自己研究領域專長找尋合適學生指導提送計畫。

案由五決議：照案通過 102 學年第 2 學期開課確認案，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兼任教師部分依各班需求遴聘符合專長之教師開課。

案由六決議：規劃系所評鑑組員與助理人力案決議請各位老師提供工讀生名單給系辦彙整。

二、主席報告

1. 因應招生不足，學校訂定「國立東華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增減招生名額審查辦法」辦法，請系所討論整併發展。
2. 閱讀朵朵社群讀書會，請老師借閱書籍並列入研究生上課資料。
3. 11月25日晚6:30~8:00舉辦大專生國科會申請說明。
4. 文教事業企畫案已徵稿件，請任蘇老師指導學生參賽。教育議題評論徵稿，請導師宣導鼓勵學生參賽。
5. 選修核心課程(包含必選修核心課程與認列課程)28學分，八類中必選中至少修四類(可含本院開設類)，請導師班會宣達。
6. 103學年博士班招生考試名額3名，碩專班名額30名，請加強宣導。
7. 依教務處師生晤談時間實施要點規範:為解答學生課業上的疑惑，輔導學生相關課業問題，本校專任教師於學期間每週至少須安排二小時之師生晤談時間(Office Hour)。請導師指導各班完成班會與師生晤談資料紀錄，期末交給系辦彙整。
8.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服務學習要點第八條規範:帶領實際服務、省思活動及學生成果發表。請導師規畫成果發表並交系辦印製成冊。
9. 「連續修讀碩士學位」，即大學部學生(含轉學生)於大三起，得於開學後一週

內，向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碩士班申請連續修讀碩士學位，經甄選通過者（簡稱連續生）於大學期間修習碩士班課程，並於考上本校碩士班後，得全數申請抵免。

10. 本校新修訂「學生教學評量數計算辦法」，相關修正規定將自本學期(102-1)期末課程教學評量開始實施，修訂辦法內之「教學評量分數計算排除極端值申請表」已置教務處網頁表單下載處，於"教師開課查詢系統"及"教師成績登錄系統"也會提供表單下載的網址連結。

三、討論提案

案由一：討論本系學術列點期刊異動案。

說明：每系 2 點與 1 點期刊合計各 10 篇。請老師提出 2 點與 1 點期刊各 1 篇(如附件一)。

決議：刪除屏東學報，現有本系列點期刊 2 點 9 篇，1 點 4 篇。請師長再提送期刊，時限再延長 1 週至 11 月 30 日。

案由二：討論本系師資生新制實習 72 小時規範案。

說明：依教育部訂定「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參訪見習實施辦法及見習記錄表詳如附件二。

決議：依修正建議修改後見習實施辦法如會議紀錄附件-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師資生寒暑期國小參訪與見習實施辦法。

案由三：討論本系 102 學年度畢業成果展時間與內容規劃案。

說明：本次畢業成果展由指導老師潘文福老師與簡梅瑩老師指導，畢業論文發表評論請全系老師參與。

決議：此畢業成果展擬於本學期期末進行，時間為星期四下午 13:10-15:00 該課程上課時間，展演主要是大四同學四年來學習的卷宗檔案成果展示、口頭及海報論文發表，屆時敬請師長們蒞臨指導。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